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黃彥芳

電話：03-3322101#7592

電子信箱：samiayen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龍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300348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3003489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委請國立清華大學辦理「素養教育課程設計及發展計畫」一案，請鼓勵教師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4月12日臺教師（三）字第1130038852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增進教師課綱導向素養課程發展與設計能力，教育部委請國立清華大學辦理旨揭計畫，係以系統化課綱為本課程設計（System of Standards-based Curriculum Design, SSCD，簡稱為S2），協助學員建構素養教育課程設計思維與技術能力。相關資訊如下（詳附件活動簡章）：

（一）主題：AI時代下的課程新思維：教根本、學得深、用得廣。

（二）時間：113年4月26日（星期五）至4月27日（星期六），上午9時至下午5時30分。

（三）地點：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國際會議廳（新竹市東區南大路521號，綜合教學大樓B1、1樓及2樓）。

教務處

113/04/18 12:56



1130002663

有附件

(四)活動內容：專題演講、S2課程方案研討會探討、實踐

「教根本：學得深；用得廣」、S2教師社群分享、S2對學校教師社群的影響、S2老師的終身學習經驗談、S2教師專業成長、S2師資生課程方案分享、S2學術論文發表。

(五)參加對象：全國各級學校教師、師資培育之大學師生、中央輔導團輔導員、學科中心教師、領域推動中心教師、中央與地方輔導團教師及各級學校與教育機關主管。

(六)報名資訊：即日起至113年4月19日（星期五）截止，報

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z1f5UgDTgxtJ1Pkc9>。

三、本局同意市立學校教師參加旨揭工作坊期間，經學校同意後核予公（差）假，並得於2年內於課務自理原則下擇日補休。私立學校請本權責核予參加教師公（差）假。

四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國立清華大學K-12課程與師培研究發展中心（電話：03-517-5131轉73070~73074、k12cccte@gapp.nthu.edu.tw）。

五、檢附旨案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（不含特教學校）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市立國中小（不含秀才分校）

副本：

